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公告编号：2012—022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因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而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最低 发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等内容进行了调整。其中发行方案（修订版）对发行价格做出如下约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7.49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根据向特定投资者询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以上内容详见2012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

2012年6月29日，本公司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最低发行价格由7.49元/股调整为7.46元/股。（以上内容详见2012年6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2012年12月31日母公司总股本221,010,822股为基数，以可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0.35元人民币（含税），剩余可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13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5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3 年 5 月 6 日。为此自 2013 年 5 月 6 日起，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最低发行价格由 7.46 元/股调整为 7.425 元/股。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